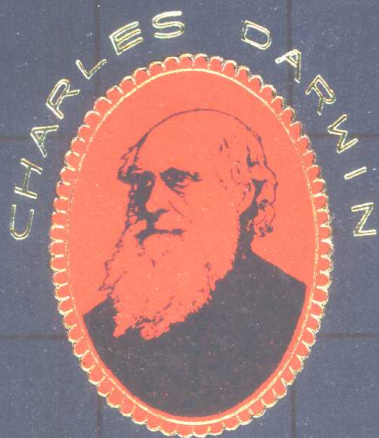


起源



欧文·斯通著

起 源

达尔文生平传记小说

孙 强 叶笃庄译

第一部：新水手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起 源 第一部：新水手

达尔文生平传记小说

欧文·斯通

孙强 叶笃庄译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出版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166号

香港分店：域多利皇后街9号

新华书店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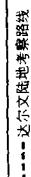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6.75印张 300,000字

1985年5月第1版 1985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23,300

书号10002·71 定价2.80元

壯 老 平



〔按原图译制〕

前 言

欧文·斯通介绍

所有十分了解欧文·斯通及其著作的人们都坚持认为的主要事实，是他作为传记作家和文艺工作者在业务上的诚实性。正如玛格丽特·尤塞纳在她所写的《哈德良回忆录》一书附言中所说，历史有它的规律性，诗或依靠想象而成的写作也有它的规律性；“这两方面并不一定是不和谐的。”欧文·斯通相信，在一位有良心的作家手中，这两方面完全是和谐的。

他既写传统式的传记——如《尤塞纳小姐》，《罗伯特·葛雷夫斯》，《凯瑟琳·德林克尔·鲍恩》——也写含有想象细节的传记。在象关于杰克·伦敦（《骑在上面的水手》）、克拉伦斯·达罗（《为了防御》）的那些书中，他审慎地限定只使用证据确凿的事实和直接推理。在他的早期著作中，如《热烈追求生活》（文森特·梵高）、《流芳百世的妻子》（杰西·本登·弗里蒙特）、《总统夫人》（雷切尔·杰克逊）；以及在他的后期著作中，如《受钟爱的人们》

(阿比盖尔·亚当斯)、《心理上的激情》(西格蒙德·弗洛伊得)；他用有控制的想象来填补某些间隙，但谨慎地不超越合理的推测，也不改变历史的真实。

欧文·斯通所依据的这些准则，要求艰辛的研究和审慎的编写，只有他的挚友才能理解到这一点。他不遗余力地工作，就象麦考莱那样，为了一件准确的事实不惜旅行几千英里。他相信使用一些想象会使他写的人物更富有人性，但当德布斯在联邦监狱被判十年徒刑时，为了对德布斯的和平主义作出恰如其分的衡量，他却同五十个人进行过谈话（《教堂里的敌手》）。他懂得如何渲染他的描述，但他还翻阅了大量旧报纸，以查明当玛丽·托德在少女时期沿着肯塔基州的利克辛登市一条街行走的时候，这条街是什么样子（《爱是永恒的》）。

这样，他用上了在加州大学赫伯特·尤金·博尔登指导下学习的历史学规范，他1923年毕业于该校。杰克·伦敦曾评价安娜·斯特兰斯基为“闪亮的灵魂”，我听她说过，斯通以孜孜不倦的精神把她所能说出的有关杰克·伦敦的一切汲取净尽。我在别处还听说他在准备写林肯夫妇在白宫时，坚持要弄清楚他们布置二楼的详细计划。谁也不知道，甚至白宫建筑物专家威廉·亚当斯·德拉诺也一无所知。隔墙被移动过，改变了面积，安装了新设备。然而欧文·斯通感到他必须弄清楚威莉·林肯去世时所在的那间客厅的

大小和外貌，还必须弄清楚林肯被战争重担压得直不起腰的时候来往踱步的那个门厅。最后，他征集回忆录、信件、报纸以及其他原始材料，据此他绘出了他认为准确的当时大厦的图样，以便能把它形象化而不必担心搞错。

欧文·斯通对于完全依靠自己的笔而成为文学家感到自豪。作为一个文学家，他勤奋而小心翼翼地使他的工作按部就班地进行。他上午九时以前开始工作。无论灵感来了与否，他都坐在桌子前，因为他知道耐心的努力就会引起灵感，到那时，正如他说的，“我在那里”。吃完一顿清淡的午餐后，稍作散步或游泳，他又回到工作室，一直到六点。

成功逐渐来到了；斯通夫妇抚养两个小孩所遇到的各种困难同大多数家庭是一样的。直到他写那部西部历史《可以同高山相比的人们》，他才第一次能够雇用一个专职的研究助理。在意大利，为了写那部《痛苦与狂欢》，他需要处理搜集到的有关米开朗琪罗的堆积如山的材料；这些材料有意大利文，法文，德文和拉丁文，所以他势必大量雇用专业助手才行。

欧文·斯通特别高兴的是，他看到了最后的成功以两种方式的到来。他写的《热烈追求生活》一书（已被译成六十种语言）大概比任何一本书都更好地打破了印象派绘画欣赏和后印象派绘画欣赏之间的障碍。无论艺术工作者

或业余爱好者都表示了不同形式的感激。

同时，他看到了丰富的证据，证明他有关历史人物的著作使成千上万读者对过去产生了生动的印象，别的方法都不及他的书能够如此生动有力地打动读者的心。

哥伦比亚大学美国历史终身教授

艾伦·内文斯

“良心是自家的屋宇，它可以化地狱作天堂，也可以化天堂作地狱。”

——弥尔顿《失乐园》①

“书是伟大的天才人物留给人类的遗产，世代相传，作为赠给尚未出生的后代的礼物。”

——约瑟夫·爱丁生《旁观者》

“如果我能再活二十年，并且能够工作，我多么想修改一下《物种起源》，而且我在所有方面的观点也多么应该加以修改啊！不过，这总是一个开始，多少也是一点收获……”

——查理·达尔文对约瑟夫·胡克说的话，一八六九年

“作为想象力制造的产物，小说虽然地位不很高，却多年来对我一直是极好的消遣，我常常为所有的小说家们祝福。我听人朗读了大量的小说，如果是中等水平的，而且如果是结局不悲惨的，我都喜欢。应该通过一项法律来禁止结局悲惨的小说。按照我的兴趣，一部小说中除非写进了某个

① 采用傅东华先生所译《失乐园》译文。

能以全部身心去爱的人，就不算第一流作品；如果其中写进了一个漂亮温柔的女人，那就更妙了。”

——查理·达尔文《自传》一八七六年

目 次

第一章	“给我找一个明白人!”.....	1
第二章	“我的心象钟摆一样地摇摆不定” ...	85
第三章	“大海里无山可爬”	164
第四章	遇事惊奇	217
第五章	“这是结婚的最好准备”	340
第六章	“这里创造出来的生物变种是 多么丰富呵!”	424

第 一 章

“给我找一个明白人!”

一

他站在红木刮脸架前，把小毛刷伸进用圆架子支着的蓝花白碗里搅了搅，端起一把铜壶往里掺了点热水，在自己白皙的脸上涂上肥皂沫，然后打开了那把装有黑檀木柄、磨得很锋利的钢制剃刀。

对于年方二十二岁的查理·达尔文来说，刮脸是件轻松愉快的工作。他的微红的褐色鬓角一直留到牙床骨的部位，因此他只需要刮干净红润的脸颊和圆圆的下巴就行了。他那双紫褐色的眼睛张得非常之大，在观察、记录着一切事物；和这双大眼睛比起来，微红的嘴唇就有点小了。

他洗净脸上的肥皂沫，拿起两把背面镶银的刷子，把橙红色的长发在右边齐齐地一分，盖住了大半个耳朵，然后把分出来的密密的大缕头发横梳过大脑袋，垂在左耳上方，形成一道优美的曲线。他从胡桃木的五斗橱里取出一件干净的白衬衫穿上，扣上浆硬的高白领，领尖在他的鬓

脚下面围成了一个圈。接着他在高领外边系上一条深褐色领带，正面打上一个粗大的蝴蝶领结。他一般都是早晨起床后就刮脸的，但他打算今天坐着家里的专用小艇去塞文河上钓鱼、采集标本，所以等到该迎接亚当·塞奇威克教授时才开始梳洗。

宽敞的楼梯下，安妮做鹅肉馅饼的诱人香味一阵阵地飘来。这是施鲁斯伯里镇的人最爱吃的一个菜，每次宴请贵宾时安妮都是必做的。查理小时候常看她做这道菜，一直要看到它躺在八个喷火口的柴煤烤炉里才罢。现在，尽管和宽敞的厨房还隔得很远，他也能在脑子里想象出她如何剔去大肥鹅的骨头、再剔掉一只大鸡的骨头，把鸡塞进鹅肚子里，然后塞上一根腌牛舌，用一块捏得高高的馅饼皮把塞好的鹅包起来，里面撒上捣碎的豆蔻香料和胡椒，最后涂上半磅奶油。

查理的大姐玛丽安娜找了一个医生，二十六岁就出嫁了。她十九岁就能掌管家务，可母亲死后她却不想接手，而是让十七岁的二姐卡罗琳担起了这副担子。卡罗琳心甘情愿地接了过来。玛丽安娜结婚后就随丈夫搬到欧弗敦去了，在那里生了两个儿子。她很少回来，只是和妹妹们经常通信。厨娘安妮身强力壮，是希罗普郡农民的女儿，卡罗琳想方设法要她烧菜时关上厨房门，可她就是不干。她说：

“全家都该知道正餐吃什么菜。蒙特山庄里，最要紧的

就是厨房……”

罗伯特·达尔文医生劝女儿不必生气。

“安妮之所以是个高明的厨师，原因就在这里。她对她的馅饼里包的每样东西、对每种佳肴的香味都崇拜得很。我每次出诊之前都能知道她是在炒鸡杂还是在做鸭馅饼、鸽肉馅饼或者青鱼土豆馅饼。这样，坐着马车奔波在一家家病人之间的时候，我的心里总是美滋滋的。”

在饭食上要让达尔文医生觉得美滋滋的可不容易。他身高体胖，重达三百二十磅；不过，和他那巨人似的父亲伊拉兹马斯·达尔文医生比起来，他还少二十磅呢。他父亲是个闻名全英国的人物，一是由于他在诗歌、自然哲学、医学、有机界生命规律等方面著述之多，二是由于他的肚子之大，使他不得不在餐桌上自己坐的那一端锯出一个半圆形，否则就坐不进去。

查理从衣橱里拿出一件宽翻领的蓝色天鹅绒背心，一套咖啡色制服，还有一件翻领比背心还宽的高领长下摆大衣。他在衣橱底层挑了一双短靴，放在地毯上，衣服则搭在大球饰床杆的铜床架上。他把金怀表的细链子往脖子上挂，怀表放进了背心的口袋里。

穿戴整齐之后，他在一面高大的穿衣镜前打量着自己，心里不免有几分得意——他总算达到了日夜盼望的六英尺身高的目标。不过，他的鼻子也长得有点过了头。他的自矜是不无理由的：他是一个身材修长、体态匀称、精力旺

盛的青年男子，四个月前刚从剑桥大学基督学院一八三一级毕业，获得文学士学位。他和许多同学都没有想当优等生，但他却中选了，名列第十。他即将在赫里福德大教堂领受圣职。那座教堂离达尔文家和亲戚韦奇伍德家都不远。

他并不急于领受圣职；父亲没有催促他，英国国教也没有对青年神学者毕业后规定必须领受圣职的明确期限。通常都要等上一两年才会有副主祭或副牧师的职位出缺。副主祭或副牧师是教会阶层中最低的职位，他们是教区牧师的助手，如果在较富裕的教堂里就是追随教区长的见习牧师，都由本教区的主教任命。如果说副牧师管不了多少事，也拿不了多少薪水，达尔文倒并不在乎。工作轻松一些，他就自由了，可以去采集标本、钻研博物学，还可以去打猎——那是他最喜爱的运动，是他生活中的一大乐事。

他准备跟塞奇威克教授到威尔士西北部的山区去作三个星期的地质调查旅行，再到迈厄山庄去打一个月的猎，也许到那时他会考虑领受圣职的日期；最好是再等一等，明年夏天先跟剑桥大学的约翰·亨斯洛教授和两位年轻朋友搭乘一艘商船到加那利群岛的特纳里夫岛去，游历一下从未去过的热带地区，看看由于洪堡^①在他的《游记》中的

① 亚历山大·冯·洪堡（1769—1859）德国博物学家、旅行家。——译者

描述而闻名遐迩的那棵龙血树。父亲已经同意明年六月的这趟特纳里夫岛之行了。这一年的旅游是查理应得的权利，因为他唯一的哥哥伊拉兹马斯在开业行医之前也到世界各地旅游过。年轻人要把职业固定下来，还有的是时间呢！

暂时把教会的事搁起来吧，他在镜子里最后审视了一下自己。

“穿得这么衣冠楚楚的，”他想，“别人准以为我和漂亮的范妮·欧文有约会呢。”

没有人说过他相貌英俊，但他自有他的魅力：性情温顺，待人随和，还长着一对富有表情的大眼睛。他天生就风度翩翩，举止文雅，是个性格愉快、爱说爱笑的青年。他很合群，而且毫不掩饰和人们在一起时的高兴心情。亲戚们、剑桥大学的教授们和他的朋友们都很喜欢他，老人们更爱和他在一起，因为他有个少见的优点：他不在乎年龄和辈份的差别。有几个人特别喜欢他：他的舅舅乔赛亚·韦奇伍德，达尔文从小时候起，每年一到九月就要去迈厄山庄跟着他打鹧鸪和其他野味；威廉·欧文，到了霜降季节达尔文就常去伍德豪斯“干掉欧文的几只野鸡；”约翰·史蒂文斯·亨斯洛，达尔文的导师和探索自然界神奇奥秘的领路人。亨斯洛原是剑桥大学的矿物学教授，四年前开始担任植物学教授，还兼任圣玛丽小教堂的副牧师。这座精致的教堂座落在特朗平顿街，离卡姆河只有几步之遥。正

是亨斯洛教授说服了他的朋友亚当·塞奇威克，让他带查理去参加一次远途考察。查理是为了塞奇威克才穿上了最好的衣服的，因为四十六岁的单身汉塞奇威克是个穿着非常时髦的人物。这个身材粗壮的汉子即使在阿尔卑斯山和威尔士山区作那几次著名的地质调查时，也还戴着一顶白色高礼帽，穿着一件剪裁入时的长大衣呢。剑桥大学的学生都说：

“他戴那顶白色高礼帽是为了防止猎人把他当成雄鹿，一枪打中他的眉心。”

接待客人的准备工作做好之后，查理从他出生的那间屋子的书架上拿了一本沃尔特·司各特爵士写的《古董商》，在窗边一把沙发椅上坐了下来。天鹅绒的窗帘是拉开的，透过里层的钩花窗帘，他能清楚地看到家里那片宽阔的房前草坪，草坪里长着多年的橡树、冷杉、梧桐；他还能看到蒙特山庄以外的景色。施鲁斯伯里镇外的那座高高的小山叫蒙特山，山上有早期布立吞人建造的城堡废墟和草地，他们的家也叫蒙特山庄。

查理在剑桥大学度过了三年半愉快的时光。他读的书很多。达尔文和韦奇伍德这两家都有藏书丰富的书房，家里的人也都嗜书如命，不过主要不是为了求知，而是为了从中获得乐趣。天气晴朗的时候，他最爱呆的地方就是基督学院费洛花园的桑树下。两百年前，约翰·弥尔顿也曾在这里半倚着博览群书。查理很注意听课，关于必须反复